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UTOMATE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71)

有關出售安全認證業務及提供有限度擔保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之有關本公司提供擔保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補充，緊隨i-Sprint交易完成後，i-Sprint Holdings將繼續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而ASL Security將維持其於i-Sprint Holdings的35.42%股權。i-Sprint Holdings自i-Sprint交易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擬部分用於為購回ASL Security所持有的i-Sprint Holdings全部股權(不論透過股份購回、股份回購、股本削減、贖回或結合以上方式)(「建議股份購回事項」)提供資金。

於本補充公告日期，ASL Security已與i-Sprint Holdings初步協定推進建議股份購回事項。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第一季訂立正式協議。待建議股份購回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將不再持有i-Sprint Holdings的任何股份。

* 僅供識別

倘建議股份購回事項獲落實，其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可能構成本公司一項須予通知交易。本公司將於適時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建議股份購回事項的任何重大進展。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自動系統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顏偉興 劉雅婷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維航先生、王粵鷗先生及張秉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征先生、鄧建新先生及黃陳宏博士。